

新界大埔大元邨
電話：(852) 26643032
傳真：(852) 26678085
網頁：www.nthyktpdss.edu.hk
電郵：nthyktpdss@edb.gov.hk



TAI YUEN ESTATE, TAI PO, N.T.
Tel. No : (852) 26643032
Fax No : (852) 26678085
URL : www.nthyktpdss.edu.hk
Email : nthyktpdss@edb.gov.hk

新界鄉議局大埔區中學
N.T. HEUNG YEE KUK TAI PO DISTRICT SEC. SCHOOL

家長信編號：P 025(a)/24-25

各位家長：

周年畢業頒獎典禮

本校謹訂於 2024年11月29日(星期五) 上午10時30分假本校禮堂舉行周年畢業頒獎典禮，荷蒙校友香港警務處高級督察潘嘉輝先生蒞臨主禮、致訓、授憑及頒獎。本校將作以下安排，請各家長及同學留意：

1. **2024年11月26日(星期二)下午，頒獎典禮總綵排：**

- 當天上午第1至6節照常上課。中一級學生需留校午膳後於下午12時50分放學；而中一、中二級獲獎或負責表演的學生及中三至中六級全體學生必須出席下午的綵排；
- 所有出席綵排的學生，須於下午1時45分前往禮堂就座，放學時間約為下午3時30分。

2. **2024年11月29日(星期五)上午，周年畢業頒獎典禮：**

- 中一及中二級學生毋須上學(獲獎、負責表演者或工作人員除外)，請留在家中溫習；
- 中三至中六級全體學生均須出席頒獎典禮，並於上午9時15分前返抵學校；
- 學生須穿著整齊冬季校服，聽從老師/班主任指示於禮堂就座，靜候典禮開始；典禮約於正午12時完結。

附奉請柬(見後頁)，本校誠邀家長出席典禮。為便利統計出席人數及安排座位，請家長填妥回條，著貴子弟於11月15日(星期五)或之前交回班主任。如有查詢，請致電2664 3032聯絡班主任。

校長



劉清容

2024年11月8日

家長信編號：P 025(a)/24-25

回條

劉校長：

周年畢業頒獎典禮

本人已知悉關於 11 月 29 日周年畢業頒獎典禮之安排。

☐ 本人將出席周年畢業頒獎典禮，家長出席人數共_____人。

☐ 本人無暇出席上述畢業暨頒獎典禮。

*請在適當的方格內加上“✓”

學生姓名：_____

家長簽署：_____

班別及學號：_____ ()

家長姓名：_____

日期：2024年11月____日

新界大埔大元邨
電話：(852) 26643032
傳真：(852) 26678085
網頁：www.nthyktpdss.edu.hk
電郵：nthyktpdss@edb.gov.hk



TAI YUEN ESTATE, TAI PO, N.T.
Tel. No : (852) 26643032
Fax No : (852) 26678085
URL : www.nthyktpdss.edu.hk
Email : nthyktpdss@edb.gov.hk

新界鄉議局大埔區中學
N.T. HEUNG YEE KUK TAI PO DISTRICT SEC. SCHOOL

家長信編號：P 025 (b) /24-25

各位畢業同學：

邀請畢業生出席周年畢業頒獎典禮

學校謹訂於2024年11月29日(星期五)上午10時30分假學校禮堂舉行周年畢業頒獎典禮，荷蒙校友香港警務處高級督察潘嘉煒先生蒞臨主禮、致訓、授憑及頒獎。

現特致函邀請各畢業同學出席，與師長和嘉賓一同分享畢業的喜悅。隨函附上2023至2024年度獲獎同學名單，以供參閱。畢業生須於當日上午10時正前到達學校禮堂畢業生席就座。如閣下為獲獎生，請於上午9時30分前到達禮堂向陳明威老師報到。畢業生當天須穿著整齊，服飾儀容亦必須端莊得體，以簡單、大方為宜，不應穿著吊帶背心、短褲、短裙、涼鞋或拖鞋，髮色應為黑色或深啡色；凡服飾儀容不合標準者，學校將不會安排該生往台上領取畢業證書及獎項。此外，未能出席頒獎禮的獲獎同學必須於2025年7月31日前領取書券(領取期限為8個月)，逾期作廢，而跨境或離校同學可由家人攜同委託信代為領取，敬希垂注。

為使學校能妥善安排畢業頒獎禮之座位及其他細節，請填妥下附回條，並於11月22日(星期五)或以前，把回條寄回或交回本校校務處，同學亦可於辦公時間內傳真26678085或致電26643032通知校務處職員羅小姐。

校長



劉清容

2024年11月7日

家長信編號：P025 (b) /24-25

回條

劉校長：

邀請畢業生出席周年畢業頒獎典禮

本人將會 *出席/無暇出席 母校周年畢業頒獎典禮。

畢業生簽署 : _____

畢業生姓名 : _____

班級 (2023-2024 年度) : _____

2024年11月____日

* 請刪去不適用之字句

新界大埔大元邨
電話：(852) 26643032
傳真：(852) 26678085
網頁：www.nthyktpdss.edu.hk
電郵：nthyktpdss@edb.gov.hk



TAI YUEN ESTATE, TAI PO, N.T.
Tel. No : (852) 26643032
Fax No : (852) 26678085
URL : www.nthyktpdss.edu.hk
Email : nthyktpdss@edb.gov.hk

新界鄉議局大埔區中學
N.T. HEUNG YEE KUK TAI PO DISTRICT SEC. SCHOOL

家長信編號：P025(c)/24-25

各位家長：

周年畢業頒獎典禮學生獲獎通知

本校謹訂於 2024 年 11 月 29 日(星期五)上午 10 時 30 分假本校禮堂舉行周年畢業頒獎典禮，荷蒙校友香港警務處高級督察潘嘉煒先生蒞臨主禮、致訓、授憑及頒獎。

恭賀 貴子弟獲獎，獲取獎項請參閱附頁「2023 至 2024 年度獲獎同學名單」，現特致函誠邀閣下出席典禮，與 貴子弟一同分享獲獎的喜悅。

為使學校能妥善安排畢業頒獎禮之座位及其他細節，煩請填妥下附回條，於 11 月 15 日(星期五)或之前把回條交回班主任。如有查詢，請致電 2664 3032 聯絡班主任。

校長



劉清容

2024 年 11 月 8 日
(出席典禮者請於當日上午 10 時 15 分前就座)

通告編號：P025(c)/24-25

家長回條

劉校長：

周年畢業頒獎典禮學生獲獎通知

本人 ☐ 樂意 ☐ 未克 出席周年畢業頒獎典禮。
(請以 ✓ 填寫在適合的方格內)

學生姓名：_____

家長簽署：_____

班別及學號：_____ ()

家長姓名：_____

2024 年 11 月 日

(請於 2024 年 11 月 15 日或以前將回條交回班主任，以便安排座位。)

新界大埔大元邨
電話：(852) 26643032
傳真：(852) 26678085
網頁：www.nthyktpdss.edu.hk
電郵：nthyktpdss@edb.gov.hk



TAI YUEN ESTATE, TAI PO, N.T.
Tel. No: (852) 26643032
Fax No: (852) 26678085
URL: www.nthyktpdss.edu.hk
Email: nthyktpdss@edb.gov.hk

新界鄉議局大埔區中學
N.T. HEUNG YEE KUK TAI PO DISTRICT SEC. SCHOOL

家長信編號：P025(d)/24-25

各位家長：

有關周年畢業頒獎典禮節目表演者/學生代表/工作人員預備工作之安排

本校謹訂於2024年11月29日(星期五)上午10時30分假本校禮堂舉行周年畢業頒獎典禮。貴子弟為節目表演者/學生代表/工作人員，故須出席11月26日(星期二)下午1時45分之綵排，並於「周年畢業頒獎典禮」當日依照負責老師指示回校準備。

請家長填妥下附回條，於11月18日(星期一)或之前著貴子弟交回負責老師。

校長



劉清容

2024年11月8日

通告編號：P025(d)/24-25

家長回條

劉校長：

有關周年畢業頒獎典禮節目表演者/學生代表/工作人員預備工作之安排

本人已知悉敝子弟於11月29日(星期五)周年畢業頒獎典禮之安排，並當督促敝子弟依時出席綵排。

學生姓名：_____

家長簽署：_____

班別及學號：_____ ()

家長姓名：_____

2024年11月 日

新界大埔大元邨
電話：(852) 26643032
傳真：(852) 26678085
網頁：www.nthyktpdss.edu.hk
電郵：nthyktpdss@edb.gov.hk



TAI YUEN ESTATE, TAI PO, N.T.
Tel. No：(852) 26643032
Fax No：(852) 26678085
URL：www.nthyktpdss.edu.hk
Email：nthyktpdss@edb.gov.hk

新界鄉議局大埔區中學
N.T. HEUNG YEE KUK TAI PO DISTRICT SEC. SCHOOL

各位應屆中六畢業生：

領取 2024 年中學文憑考試證書

應屆中六畢業生可由即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14 日(星期六) 於辦公時間內(星期一至星期五上午 9:00 至下午 5:00; 星期六上午 9:00 至上午 11:30) 親臨本校校務處領取證書。若畢業生未能親臨本校而需授權他人代領證書，代領人須出示授權書正本，授權書內須註明畢業生及代領人的姓名(中文及英文姓名)及身份證號碼，並附有畢業生簽署。回校領取證書時，畢業生或代領人須出示身份證以核實身份。

畢業生或代領人領取證書後，請檢查證書上的個人資料，包括中、英文姓名、性別、出生日期及身份證號碼等。如需作出更正，畢業生須帶同證書及已填妥的申請更正表格，親自到香港考試及評核局(考評局)辦事處辦理(地址:香港灣仔軒尼詩道 130 號修頓中心 12 樓)。如畢業生需委託他人代辦更正申請，受託人須提交畢業生的身分證副本。凡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或以前提出更正申請，考評局將不收任何費用；若於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之間提出更正申請，考評局將收取港幣\$286。在 2025 年 3 月 31 日以後，考評局將不接受更正申請。

校長



劉清容

2024 年 11 月 7 日